

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訓練單位名稱	國立臺南大學				
課程名稱	電子商務策略與營運思維班第01期				
上課地點	學科：70005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3號(國立臺南大學文薈樓1樓J109教室) 學科2： 術科：70005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3號(國立臺南大學文薈樓1樓J109教室) 術科2：				
報名方式	採線上報名				
	1.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 https://job.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agree.aspx 加入會員 2. 再至在職訓練網： https://ojt.wda.gov.tw/ 報名				
訓練目標	<p>單位核心能力介紹:國立臺南大學於2004年改制為一般大學，並於2016年成立管理學院，包含的系所與學程有經營與管理學系、行政管理學系等系所，同時因應台灣產業特性之發展，結合校內不同學院相關學術與實務資源，希望透過完善的課程設計、專精的學術涵養以及持續的產業實習服務，培養公私部門所需之管理人才，有效提升地區產業的競爭力並與國際接軌。</p> <p>知識:電子商務概念:認識電子商務類型,台灣電子商務發展的脈絡 網路行銷策略:能理解企業投入電子商務時如何分析自身條件並選擇適合方案 網站經營重點:能依據個人或企業的狀況規劃網站經營重點方向 社群媒體經營:認識目前主要社群媒體的樣態與特色 技能:電子商務企劃:能依據組織需求選擇適合的電子商務策略,進行分析後撰寫經營企劃書 社群媒體操作:能使用手機申請常見社群媒體的帳號及基本設定 經營成效管理:能判讀社群媒體及網站經營中所產生各種數據，並加以解析後提出策略與改善方案 學習成效:本課程能讓學員從台灣電子商務的發展脈絡了解目前有哪些常見的方案，以及透過分析後能選擇出適合自己的方案，以及目前主流的社群媒體優缺點等學科概念的建立，讓學員得以建立電子商務基礎架構，搭配電子商務的企劃能力，社群媒體的申請及操作到最後的經營成效管理等術科演練，可以讓學員在課堂中就可獲得演練操作的機會，對於學員是想從事電子商務工作或是已經在相關領域任職者，在知識的建構及實務上的操作技巧都會有很大的助益。</p>				
上課日期	授課時間	時數	課程進度/內容	授課師資	遠距教學
2023/04/13(星期四)	18:30~21:30	3.0	什麼是電子商務/說明何謂電子商務、電子商務在台灣的發展、未來的趨勢	劉哲宏	<input type="checkbox"/>
2023/04/20(星期四)	18:30~21:30	3.0	電子商務與你/說明個人、企業與電子商務的關係、企業電子化的發展、對消費者、企業的影響	劉哲宏	<input type="checkbox"/>
2023/04/27(星期四)	18:30~21:30	3.0	網路行銷與網站經營策略(上)/說明網路行銷的發展趨勢、個人與企業在網站經營方面的重點	劉哲宏	<input type="checkbox"/>
2023/05/04(星期四)	18:30~21:30	3.0	網路行銷與網站經營策略(下)/說明網路行銷的發展趨勢、個人與企業在網站經營方面的重點	劉哲宏	<input type="checkbox"/>
2023/05/11(星期四)	18:30~21:30	3.0	電子商務流程與社群經營策略(上)/說明與演練目前社群網站與自媒體發展模式	劉哲宏	<input type="checkbox"/>

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2023/05/18(星期四)	18:30~21:30	3.0	電子商務流程與社群經營策略(下)/說明與演練目前社群網站與自媒體發展模式	劉哲宏	<input type="checkbox"/>
2023/05/25(星期四)	18:30~21:30	3.0	行動商務策略(上)/演練現行手機常用的行動商務APP	劉哲宏	<input type="checkbox"/>
2023/06/01(星期四)	18:30~21:30	3.0	行動商務策略(下)/演練現行手機常用的行動商務APP	劉哲宏	<input type="checkbox"/>
2023/06/08(星期四)	18:30~21:30	3.0	數位內容/說明目前數位內容的發展趨勢與操作策略	劉哲宏	<input type="checkbox"/>
2023/06/15(星期四)	18:30~21:30	3.0	期末報告	劉哲宏	<input type="checkbox"/>

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	<p>※招訓對象</p> <p>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具就業保險、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p> <p>(一) 具本國籍。</p> <p>(二)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p> <p>(三)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一：</p> <p>1. 泰國、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p> <p>2. 泰國、緬甸、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p> <p>(四) 跨國(境)人口販運被害人，並取得工作許可者。</p> <p>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p> <p>※招訓方式</p> <p>透過網路、Facebook、校園公告、DM或報紙等方式宣傳。</p> <p>※資格條件</p> <p>1. 組織行銷或業務人員、欲提升網路行銷知識及經營策略人員尤佳。 2. 學員需自備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或筆記型電腦(手機及平板ios或android系統皆可，電腦win8以上即可)。</p>
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	<p>※學員學歷：高中/職(含)以上</p> <p>※遴選方式</p> <p>1. 高中(含)以上且年滿18歲以上，並符合本計畫資格條件者。</p> <p>2. 組織行銷或業務人員、欲提升網路行銷知識及經營策略人員尤佳。</p> <p>3. 學員需自備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或筆記型電腦(手機及平板ios或android系統皆可，電腦win8以上即可)。</p> <p>4. 請先到台灣就業通網站加入會員，再到在職訓練網(https://ojt.wda.gov.tw/)完成線上報名。</p> <p>5. 以在職訓練網報名順序為主，並依序遴選初步參訓資格審查，額滿後列備取。</p> <p>6. 符合參訓資格者請依通知規定期限內至本組辦公室(臺南大學文薈樓一樓)或採郵寄方式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後以信箱通知繳交全額訓練費用並完成繳費，完成報名手續後依在職訓練網報名順序錄取為正取學員。</p> <p>7. 當課程有離退訓學員時，將依序通知備取生，完成繳費報名手續者得以遞補為正取學員。</p>

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是否為 iCAP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課程相關說明： iCAP標章證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招訓人數	20人
報名起迄日期	112年01月31日至112年04月10日
預定上課時間	112年04月13日(星期四)至112年06月15日(星期四) 每週四18:30~21:30上課 共計30小時課程總期
授課師資	※劉哲宏 老師 學歷：美國佛州國際大學 資管系 專長：資訊管理，知識管理，電子商務
教學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講授教學法（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 <input type="checkbox"/> 討論教學法（指團體成員齊聚一起，經由說、聽和觀察的過程，彼此溝通意見，由講師帶領達成教學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演練教學法（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進行練習、表現和實作，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
費用	實際參訓費用：\$4,500，報名時應繳費用：\$4,500 （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補助：\$3,600，參訓學員自行負擔：\$900） 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
退費辦法	※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31點規定 第30點、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但因個人因素，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 （一）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餘者退還學員。 （二）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3者，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3者，不予退費。 匯款退費者，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 第31點、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 （一）因故未開班。 （二）未如期開班。 （三）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 （四）因訓練單位因素而致訓練班次遭分署撤銷核定。 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 因訓練單位之原因，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 匯款退費者，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

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說明事項	<p>1.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並與學員簽訂契約。</p> <p>2.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逾65歲之高齡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p> <p>3.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5，且取得結訓證書者(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之補助。</p> <p>4.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不予補助訓練費用。</p>
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	<p>聯絡人：邱美雀</p> <p>聯絡電話：06-2139993</p> <p>傳 真：06-2133809</p> <p>電子郵件：meich@mail.nutn.edu.tw</p>
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	<p>【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p> <p>電話：0800-777888 https://www.wda.gov.tw</p> <p>其他課程查詢：https://ojt.wda.gov.tw/</p> <p>【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p> <p>電 話：06-6985945 分機：1426</p> <p>傳 真：06-6985941</p> <p>電子郵件：yct@wda.gov.tw</p> <p>網 址：https://yct168.wda.gov.tw/Default.aspx</p>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